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况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8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为了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管理层对目前公司的会计估计进行了审核，决定对以下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并从2011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公司于201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主要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理由如下：

变更销售产品的预提保修成本比率及计算方式能更真实地反映公司产品质保期实际保修成本的情况，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对公司定期报告的所有者权益、净利润没有实质性影响。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产品的预提保修成本

1、变更内容

当前的会计估计：本公司对完工项目按实际总成本的2.5%预提成本，计入当期营业成本。

拟实施的会计估计：本公司对完工项目按实际总收入的0.5%以首12个月质保期平均分配预提保修成本。合同规定质保期超过12个月的，超过部分按实际总收入的0.25%以每12个月平均分配加计预提保修成本。该预提成本计入当期营业成本。

2、变更理由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质保期实际保修成本进行审核，发现此变更将能更真实准确的体现公司完工项目的保修成本，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3、变更影响

- ◆会计估计变更对定期报告的净利润影响的比例低于50%；
- ◆会计估计变更对定期报告的所有者权益影响比例低于50%；
- ◆会计估计变更对定期报告的影响致使公司盈亏性质没有发生变化。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自主变更会计估计，是为了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该会计估计的变更对公司定期报告的所有者权益、净利润没有实质性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请见同日公告的《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的审核意见：公司本次对变更销售产品的预提保修成本比率及计算方式事项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相关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